

国际业务提示

2020年-第004期

市场营销部电子商务及产品营销中心

签发人：周维悠

关于北部湾航空婴儿机票销售的业务提示

各销售单位：

为保障飞行安全，提升旅客服务，结合地服手册中氧气面罩的数量限制，我司已对可销售婴儿数量进行限制。

一、婴儿购票

婴儿票国内/国际销售需满足：E190销售数量不超过**15**名/航段，A320机型销售数量为**20**名/航段，婴儿票可销售数量包含商务经济舱婴儿票销售数量。

E190机型商务经济舱至多保障**1**名婴儿，A320机型商务经济舱至多保障**2**名婴儿。商务经济舱婴儿票销售数量占用整体航班允许销售婴儿票数量。

不符合我司婴儿运输数量的，各单位不允许销售婴儿客票，否则，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办理单位承担。

甩飞 A-B-C 航班，短段数量+长段数量不能超过限额。如 A320 机型,AB 段+AC 段 \leq 20 人，同时 BC 段+ AC 段 \leq 20 人，故 AC 段需要严格

监控。

婴儿票可销售数量举例说明：A-B-C 航班。（AB 段）可销售婴儿数量 \geq （AB 段）婴儿人数+（AC 段）婴儿人数。（BC 段）可销售婴儿数量 \geq （BC 段）婴儿人数+（AC 段）婴儿人数。如果机型为 A320，数量限制为 20 名/航段，（AB 段）已预定婴儿 3 名，（BC 段）和（AC 段）预定婴儿 0 名情况下，（AB 段）可销售 17 婴儿（含商务经济舱婴儿数量），（BC 段）可销售 20 名婴儿（含商务经济舱婴儿数量）。如果机型为 E190，数量限制为 15 名/航段，（AC 段）已预定婴儿 2 名，那么（AB 段）可销售 13 名婴儿（可含 1 名商务经济舱婴儿），（BC 段）可销售 13 名儿童（可含 1 名商务经济舱婴儿）。

二、工作要求

1、代理人在销售我司商务经济舱婴儿客票时，须致电我司客服热线（95370）进行查询，获取确认后方可进行销售。

2、代理人在销售我司普通婴儿票单个航班超过 3 张时，须致电客服热线（95370）查询复核，获取确认后方可进行销售。

三、处罚规定

若由于代理人未执行本业务提示规定，由此引起的旅客投诉，代理人须承担旅客及承运航司造成的经济损失，同时将按定座航段对应服务等级全票价的两倍向代理人收取违约金。

对于未按本规定执行、不配合，且多发频发、整改不到位的代理人，除按上述情况收取违约金外，我司将视情节轻重给予暂停授权、终止合作

协议等相应措施。

我司将不定期对此项工作落实情况开展专项排查整治工作，对违规行为将严格按本通告进行处罚。

本通知自 2020 年 3 月 12 日起执行，凡与本文件相悖的相关规定以本文件规定为准。

特此提示

广西北部湾航空市场营销部

2020 年 3 月 11 日

广西北部湾航空市场营销部

2020 年 3 月 11 日印发

拟稿：张言坚 核稿：张晓依

(共印 0 份)